

山东中医药大学

山东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公开招聘 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简章

一、招聘单位简介

山东中医药大学创建于 1958 年，1978 年被确定为全国重点建设的中医院校，1981 年成为山东省重点高校，是山东省人民政府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建中医药院校、山东省省级文明校园、山东省高水平学科和高水平大学。学校在省属高校中拥有国家重点学科最多，首批获得硕士、博士学位授权，硕士点数量位居全国同类院校前列。

学校 2007 年由济南市历下区主体迁入扁鹊故里——长清，总占地 2182 亩，建筑面积 68 万 m²。全日制在校生 23000 余人，其中本科生 17000 余人，研究生 5900 余人。学校现有实验室面积 12.47 万 m²，青岛中医药传承创新基地实验室面积 3.27 万 m²，教学科研仪器总值达 10.08 亿元。

学校现有博士生导师 292 人，硕士生导师 1296 人。引育外籍院士、国家级人才 21 人。“国医大师” 4 人，“全国名中医” 5 人，“岐黄学者” 5 人、“青年岐黄学者” 9 人，泰山学者工程入选专家 60 人。荣获第三届全国创新争先奖 1 人、全

国中医药杰出贡献奖 2 人、全国中医药高校教学名师 2 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3 个。

学校现有 4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设有 3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其他省部级科研创新平台 30 余个。2018、2019 年连续两年首位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二、招聘岗位和人数

根据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结合工作需要，我校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 76 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 4 人，中级专业技术岗位 72 人。另外，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校聘院用”中级专业技术岗位 2 人。

三、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高等教育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团队协作和敬业精神，遵纪守法；具有适应岗位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
4. 应聘的 2026 届毕业生，提交就业推荐表，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毕业并取得相应毕业证和学位证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书或证明材料；

5.应聘中级岗位的人员年龄应在 45 周岁以下（1981 年 1 月以后出生）；应聘高级岗位的人员年龄应在 50 周岁以下（1976 年 1 月以后出生）；

6.海外留学人员应聘的，必须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对暂未取得国（境）外学位认证的海归留学人员，可采取“承诺 + 容缺”方式，允许先行参加考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7.国家规定择业期内（二年）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以及在国（境）外教学科研机构学习，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含择业期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可以报考限应届毕业生的岗位；

8.定向、委培人员及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 2026 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和在职人员应聘的，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

9.符合山东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的其他相关规定和条件。

（二）岗位条件

详见《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汇总表》（附件 1）。

（三）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

条件应聘。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应聘。应聘人员不得报考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规定情形的岗位。

四、招聘程序

（一）发布招聘信息

通过山东中医药大学官网（<http://www.sduotcm.edu.cn>）面向社会发布招聘信息。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

本次招聘岗位为长期招聘岗位，自简章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后，根据岗位报名情况，适时启动面试、考察、体检程序，岗位招满即止，未招满的岗位报名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2. 报名方式

应聘者直接与相关学院招聘联系人联系，将应聘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请标明“岗位名称+姓名”（岗位名称、咨询电话及邮箱见附件1岗位汇总表）。报名材料包括：《山东中医药大学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附件2）、个人简历、身份证件（正反面）、国家承认的学历和学位证书、科研成果及获奖证书、岗位要求的条件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证

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附件3）包括：在职人员应聘的，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同意应聘的介绍信；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经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签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含经单位盖章的成绩单）；海外留学人员应聘的，应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本人护照等材料。相关证明材料需提供电子版文档，一并通过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3.资格审查

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应聘人员需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信息资料。应聘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信息如有不实，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应聘资格。

（三）考试

根据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面向博士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招聘可采取答辩、试讲、面谈交流、专业测试等方式。

（四）学校审议及考察体检

按照招聘岗位，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成绩和学校审议情况，按不高于1:2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选并面向社会公布，依次由高分到低分等额组织考察、体检。学校组织成立考察体检工作小组，具体负责考察体检工作。

考察主要采取个别谈话、查阅档案、走访调查等方式进行，主要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

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岗位匹配等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提供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

体检在省级三甲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应聘人员未按照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

考察、体检等具体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五）公示聘用

对考试、考察、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学校官方网站统一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不再递补。公示无异议的，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备案，符合聘用条件的，发放《事业单位招聘人员备案通知书》，凭《事业单位招聘人员备案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聘用单位和受聘人员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按照学校《预聘-长聘制人员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聘用人员须与学校签订首聘期工作合同。

五、待遇

聘用人员为我校总量控制内正式职工，工资、福利执行国家、省有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标准。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学校联系人：许老师

咨询电话：0531-89628720

各岗位咨询电话及邮箱详见附件 1。

请应聘人员于工作日（上午 8: 30-11: 30，下午 14: 00-16: 30）进行咨询。

七、其他

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本次招聘发布的简章、岗位汇总表等信息中的“以上”“以下”“以前”“以后”均包含本级别、本基数。未尽事宜，按照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鲁人社发〔2022〕2号）、《2026 年度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实施方案》（鲁人社发〔2025〕1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附件：1. 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汇总表
2. 山东中医药大学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
3. 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模板

山东中医药大学

2026 年 1 月 9 日